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油工程国际有限公司所属乌干达分公司（以下简称：国际有限公司乌干达分公司）向 COOEC AND CPECC JOINT VENTURE（以下简称“翠鸟油田联合体”）提供 650 万美元借款，利率为 6%，原财务资助借款协议期限将于 2026 年 4 月到期。本次拟将协议展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展期利率为 6%。
- 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被资助对象翠鸟油田联合体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且资产负债率超 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联合体另一方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所属 CHINA PETROLEUM ENGINEERING &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CPECC) Uganda Limited（以下简称：中油工程乌干达子公司）也将对翠鸟油田联合体提供同等金额财务资助并进行展期，公司将密切关注翠鸟油田联合体后续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如发现或者判断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财务资助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财务资助展期事项概述

（一）财务资助及展期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和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为保障翠鸟联合体执行项目建设所需的资金需求，同意根据翠鸟联合体协议约定，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国际有限公司乌干达分公司与联合体另一方按照各自在联合体权益份额占比分别向翠鸟联合体提供不超过 650 万美元、同等金额的财务资助，期限一年，利率 6%/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油工程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24-031）。

2025 年 4 月，翠鸟油田联合体分别与国际有限公司乌干达分公司和中油工程乌干达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年化借款利率均为 6%，期限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油工程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25-016）。2025 年 4 月，翠鸟油田联合体收到国际有限公司乌干达分公司和中油工程乌干达子公司的首笔借款，拨付金额各为 200 万美元、合计 400 万美元。

为持续保障翠鸟油田联合体建设项目资金需求，在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对借款资助协议进行展期，主要情况如下：

被资助对象名称	COOEC AND CPECC JOINT VENTURE (翠鸟油田联合体)
---------	--

资助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代为承担费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资助金额	650 万美元
资助期限	展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资助利息	<input type="checkbox"/> 无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息, <u>6%</u>
担保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_____

（二）内部决策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出席会议董事人数 6 人，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原因

鉴于翠鸟油田联合体项目建设正在有序推进，本次财务资助展期旨在满足项目正常建设和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也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资助对象名称	COOEC AND CPECC JOINT VENTURE (翠鸟油田联合体)
法定代表人	不适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不适用
成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7 日

注册地	Uganda, Kampala, Nakawa Division, BUGOLOBI, BLOCK 1-8		
主要办公地点	乌干达		
注册资本	无		
主营业务	油田地面工程施工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海油工程国际有限公司乌干达分公司和工程建设公司乌干达子公司各自承担 50%权益和义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由国际有限公司乌干达分公司和中油工程乌干达子公司组成，双方在联合体内权益份额为 50%-50%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11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169 万美元	1,411 万美元
	负债总额	1,110 万美元	1,371 万美元
	资产净额	60 万美元	40 万美元
	累计营业收入	9,301 万美元	6,105 万美元
	累计净利润	60 万美元	40 万美元
是否存在影响被资助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_____ (请注明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二) 被资助对象的资信或信用等级状况

本次被资助对象为乌干达翠鸟油田项目联合体，联合体经营情况正常，项目预计盈利状况良好，项目整体执行风险可控；项目业主资信优良、信用记录稳健，经核查，被资助对象及业主均无失信被执行人记录。根据项目最新现金流规划及还款方案，展期后借款协议到期前，工程回款预计可全额覆盖本次财务资助本息。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国际有限公司乌干达分公司向翠鸟油田联合体借款金额为 650 万美元，借款期限拟从原协议到期日次日起展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年化借款利率 6%，资金用于翠鸟油田联合体项目的合同付款和其他运营付款，如出现违约，翠鸟油田联合体将支付贷款本金 0.15%/日的罚息。国际有限公司乌干达分公司与翠鸟油田联合体尚未签订财务资助借款展期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为准。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翠鸟油田联合体经营情况正常，项目盈利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同时为进一步加强风险防控，公司已按照联合体协议派员担任联合体关键管理人员并参与运营管理，能够及时掌握联合体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有效管控。后续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建设进展，督促项目按期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项目回款，以便联合体能够按时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决策程序合规，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宜，并同意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具体手续，并要求公司管理层切实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强化对翠鸟油田联合体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等情况的跟踪核查，严控资金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项目	金额	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	-----------------------

上市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总额	650 万美元	0. 18%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累计提供财务资助总额	650 万美元	0.18%

特此公告。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